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呂世偉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23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fa25780@mail.penghu.gov.
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245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南市辦理實驗教育計畫學校情形，惠請轉知所屬欲
申請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
縣市作業之教師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4月15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
10904733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南市辦理實驗教育計畫之學校，計有仁德區虎山實驗小
學、新化區口埤實驗小學、七股區光復生態實驗小學、新
營區南梓實驗小學、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、關廟區文和實
驗小學、南區志開實驗小學等7所實驗學校，109學年度預
計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學校為左鎮區光榮國民小
學，其辦理實驗教育之內容請逕洽學校瞭解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